

##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债权人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18-056）。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项已经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76）。

根据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回购，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 15 元/股的前提下，预计回购股份不超过 13,333,333 股，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 433,483,630 股的 3.08%。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即 2018 年 5 月 10 日至 2018 年 11 月 9 日，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从而减少公司的注册资本，提升每股收益水平。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

未向公司申报上述要求，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公司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天津市北辰经济开发区双辰中路 11 号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王岩

邮政编码：300400

联系电话：022-26986268

传真号码：022-26973430

电子邮箱：crgf@mkmchina.com

特此公告。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0 日